

#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贸促展管审〔2017〕71783号

## 关于赴泰国曼谷展览计划的批复

商务部外贸发展事务局：

出展项目申请〔2016〕2360号文收悉。经研究，同意你单位出国办展计划如下：

展览会名称：中国品牌商品（泰国）展览会

展出国家：泰国

展出城市：曼谷

展出时间：2017年9月

展期：3天

展出面积：4000平方米

在外停留天数：10天

展出内容：机械设备、建材及家居、消费与电子、灯具及灯

请认真做好展览会的各项筹备工作，严禁假冒伪劣、侵犯知识产权的商品参展；在外期间应接受我驻外使、领馆的领导，遵守外事纪律和财经制度；不得擅自延长在外天数，严禁借出国办展之机公费旅游。请在展览会结束后一个月内将办展情况调查表及总结报我会展览管理办公室。

此复。



---

抄送：商务部，驻泰国大使馆经商参处。

本会：办公室①，存档②。

共7份

---